



常見問題

- ◆ 年度終了時，出納整理事務期限到1月15日止，上年度還未關帳，但新年度就必須開帳了，帳務上不會出現問題嗎？該如何處理呢？



正確作法

- ☑ 每年1月份會計人員需整理上年度帳務結轉作業，亦須進行新年度預算執行作業，另1月份月報必須將上年度科目轉入才能產製。
- ☑ 實務流程：年初先不作實科目開帳，先作預算及分配成立之分錄後，即可執行新年度歲出預算；俟核定上年度歲出保留後，作上年度關帳分錄及新年度開帳分錄；倘決算期間發現錯誤，必須重新開立年底關帳及年初開帳分錄。
- ☑ CBA2.0系統：新年度先到普通會計系統(29條後)/自動傳票開立預算成立及預算分配的分錄後，即可在新預算執行系統/經費動用/簽證作業做簽證及簽付作業，就能夠付款了。

